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生宿舍候補床位申請登記公告

一、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候補宿舍概況：

(一)大學部床位

1. 女生遞補至 31 號，尚有 1 人等待候補。
2. 男生遞補至 30 號，尚有 18 人等待候補。

(二)研究所床位

1. 女生遞補至 6 號，尚有 1 人等待候補。
2. 男生尚有 1 人等待候補。

二、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候補學期開放申請資格及時間：

1. 申請資格：本校研究所學生、大學部學生、寒假轉學新生及提前入學新生，無戶籍地限制。
2. 申請時間：自 2 月 1 日(四)上午 10 時起至 2 月 5 日(一)中午 12 時止。
3. 申請辦法及方式：
 - (1) 欲申請遞補宿舍者，請填寫 Google 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6nKgkChnk3ngKbmGA>)，依填寫完畢之時間順序為遞補順序，如接獲遞補通知，需於通知日起一日內完成繳納宿舍費用(實際應繳費用請參考公布之「112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宿舍退宿(遞補)費用/作業期程一覽表」，請自行至校首頁/學雜費專區下載繳費單)，方可辦理入住，112 學年第 2 學期開宿日期為 2 月 17 日(六)上午 8 時。
 - (2) 有關寒假轉學新生、提前入學新生申請住宿遞補，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填寫順序通知之(其順位將於第一學期遞補申請學生之後，並先於第二學期遞補申請學生)。
 - (3) 關於第二學期遞補申請學生，遞補序號順位將於第一學期遞補申請學生、轉學及提前入學遞補申請學生之後，並依填寫順序給予遞補序號，爾後如有住宿生辦理退宿則依序號通知遞補之。

(4)本校一般寢室床位均須攀爬樓梯，如因身體健康因素、舊疾等不適宜攀爬者，請評估後再申請住宿。申請一般寢室後，不得進住愛心寢室，惟經提出**區域醫院證明**且愛心寢室仍有空床位時例外。另申請住宿後，**不得私自調換床位**，並請遵守本校學生宿舍住宿申請及輔導管理辦法。

(5) 本公告未盡事宜，則依本校住宿申請及輔導管理辦法及學生宿舍愛心寢室申請管理要點辦理。

※如有任何問題，請撥電話(02)2732-1104 轉分機 82054 洽王先生。